

UDC 677.71: 62.777.6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5196—85

绳索 鉴别用的颜色标记

Ropes and cordage—Colour
code for identification

1985 - 05 - 13发布

1986 - 03 - 01实施

国家标准局 批准

绳索 鉴别用的颜色标记

Ropes and cordage—Colour code for identification

1 适用范围

本标准是对用作鉴别绳索组成材料的颜色标记所作的统一规定。适用于给定最小直径4mm以上的马尼拉麻和西沙尔麻绳索和聚酰胺、聚酯、聚乙烯、聚丙烯化纤绳索。

本标准参照采用国际标准ISO 4877—1980《绳索——鉴别用的颜色标记》。

2 原理

在绳索的绳股中置入规定的颜色绳纱，或将整根绳索染上规定的颜色。

3 颜色标记

绳索的组成材料和鉴别标记的颜色按下表规定。

材 料		鉴别材料颜色	鉴 别 标 记
马 尼 拉 麻	特种优级	黑色	其中三股各有一根黑色绳纱
	一级		其中二股各有一根黑色绳纱
	二级		一股中有一根黑色绳纱
西沙尔麻		红色	一股中有一根红色绳纱
聚酰胺		绿色*	一股中有一根绿色绳纱
聚酯		蓝色*	一股中有一根蓝色绳纱
聚乙烯		橙色	一股中有一根橙色绳纱或整根绳索为橙色
聚丙烯		棕色	一股中有一根棕色绳纱或整根绳索为棕色

* 选择浅绿色（聚酰胺用）和深蓝色（聚酯用），以避免两种颜色混淆。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工业部提出，由纺织部纺织科学研究院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制线织带工业公司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相枢、邵瑞年、夏琴芳。